2024年度农业农村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双牌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6月10日

（此页为封面）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主要职责：**

1、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三农”工作中长期规划、政策措施。拟订农业农村和乡村振兴有关规范性文件，指导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措施制定。

2、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3、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研究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4、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关工作。牵头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组织开展定点帮扶、社会帮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过渡期内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相关考核评估工作，研究提出中央、省级、市级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相关资金分配建议方案并指导、监督资金使用，推进乡村帮扶产业发展。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常态化帮扶有关工作，构建长效帮扶机制。

5、协调推进县域经济发展。负责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推动延长农产品产业链。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6、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推进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7、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贯彻执行农产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8、负责耕地、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9、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参与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拟订种业振兴政策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农业生产资料、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国家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10、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县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组织扑灭动植物疫情工作。

11、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相关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2、推动农业农村科技体制改革和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3、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高素质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14、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有关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对外交流合作，具体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15、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组织机构及人员情况：**

根据(双办发[2019]31号)文件，将原县农业委员会、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的职责整合，设立双牌县农业农村局，为正科级政府工作部门。内设机构10个，分别是办公室（市场、信息化与对外合作股）、人事股、科教法规和农机监管股、发展规划财务股、乡村产业发展（种植业管理）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农药管理股）、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农村改革和合作经济股、农业资源保护与利用股、农田建设股、畜牧水产股。直属管理全额事业单位3个，分别是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县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2024年12月核定编制数82个，在编在岗人数77人（含畜牧服务中心划转至执法大队3人，其编制已划转但工资关系未转），退休人员81人。

**车辆及公车补贴情况：**现有公务执法车3台，2024年末享受公车补贴31人。

（二）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详见附表2、3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48.77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929.88万元；（2）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109.88万元；（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71万元；（4）其他资本性支出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以及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8697.82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0.89万元；（2）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808.32万元；（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895.09万元；(4)资本性支出4993.52万元。主要包括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高标准农田项目、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山水林田湖草项目、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以及其他农业项目等。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85.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5.43万元，主要用于乡镇企业局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单位从预算编制、预算配置、预算执行和管理等方面对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评价，具体情况如下：

**（一）预算配置指标**

2024年12月核定编制数82个，在编在岗人数77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33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3万元；决算数为33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3万元。三公经费厉行节约开支，不超年初预算。

**（二）预算执行指标**

2024年支出决算为9746.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48.77万元，项目支出8697.82万元。

**（三）预算管理指标**

2024年我局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预算管理。

1.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今年，根据中央八项规定有关精神以及财务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审计等部门的意见，我单位对机关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进行了完善。同时，在财务开支把关方面认真执行相关文件并严格财务开支审批程序，加强对差旅费、会议费、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经费等各项开支的管理。重点保障机关运转及重点工作的需要，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进一步加强固定资产管理。按照全县资产清查工作的统一部署，对单位的资产清查工作进行全盘安排部署，对所属资产进行了较为全面的清查，并进一步规范了资产报废审批程序，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确保账账、账实相符。

3、进一步强化项目实施过程监管。局里成立由党组书记任顾问，局长任组长、各分管领导和总农艺师为成员的绩效评价考核组，对项目实施的情况进行全程监管和评价。同时联合县财政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项目经费专款专用，接受财政和纪委监督。

**（四）履职效益指标**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省、市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紧紧围绕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以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改革创新，务实奋进，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既定目标任务。圆满完成2024年度预算收支目标，取得了较好的社会经济效益。

我局切实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进一步精简文件数量，提高文件质量。规范行文程序，严格行文规则，控制文件规格。减少会议数量，压缩会议时间。控制会议规模，创新会议形式。节约会议成本，严肃会议纪律。简化办事程序，对重大事项实行督查交办制度。推进办事公开，按照政务公开要求，对涉及财政相关的资料及时挂网方便老百姓查询。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基本支出没有得到有效的保障。基本支出经费保障水平偏低，预算执行基本围绕保人员经费、保正常运转进行，公用经费缺口较大。从决算情况看，基本支出比重比较大，基本保障面临巨大的压力。

（二）项目资金拨付进度较慢。我单位专项资金较多，年中追加的各类项目资金繁多、任务重、压力大，然而专项资金拨付缓慢，影响项目的实施。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今后，在以下几方面加以改进：

**（一）提高财政预算标准。**当前执行的公用经费预算标准太低，远远不能满足预算单位维持工作正常运转的需要。办公经费中的差旅费、接待费、水电费、维修维护等支出项目，由于各预算单位的业务工作情况不同，建议结合部门实际，科学的制定和提高预算标准，同时，财政增加投入，为单位正常运转提供有力保障。

**（二）强化绩效管理意识。**进一步强化绩效理念，将绩效管理理念贯穿于资金分配到资金使用全过程，加大资金整合力度，强化专项资金管理，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全县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统一安排部署，我单位分别于2024年年初在门户网站公开了2024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按时公开了2024年部门决算和“三公”经费决算，社会反响良好，圆满完成了“三公”经费预决算公开工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